

福建省福安市人民法院公告

黄瑞佳：本院受理(2025)闽0981民特132号申请人黄平与被申请人黄瑞佳申请宣告自然人死亡一案。申请人黄平称，其与被申请人黄瑞佳系父子关系，因被申请人黄瑞佳患有老年痴呆症于1999年4月4日凌晨从福安市阳头街道阳中社区黄厝下巷11号家里自行出走，出走时年龄83岁。自被申请人黄瑞佳失踪以来，申请人已通过张贴寻人启事、联系亲朋好友，组织家人及好友在本市乡镇周边县市等地多途径进行寻找，至今已26年仍然无任何音讯。下落不明人黄瑞佳应当自公告之日起一年内向本院申报本人具体地址及其联系方式。逾期不申报的，下落不明人将被宣告死亡。凡知悉下落不明人生存现状的人，应当自公告之日起一年内将知悉的下落不明人情况向本院报告，公告期届满，本院将依法判决。福建省福安市人民法院

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4月28日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频道
(本公告从"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下载，下载时间：2025年10月14日)

